

94 週年校運會趣味競賽項目及規則

【合盤托出】

1. 參賽人數：每隊隊員 20 名

2. 器材：紅繩托盤 20 個、排球 20 顆。

3. 比賽方法及規則：

(1) 每隊 20 人，4 人為一組。

(2) 四人分別占四角，單手或雙手向外拉撐紅繩的白色區塊，於起點時將球放至托盤中間，鳴槍開始後由起點出發，四人須同時向前移動讓盤中的球維持在盤上，至前方 20 公尺處折返點後返回，並將紅繩托盤交棒給下一組，共需完成 10 趟，最後一組人員跑走至起點處，則比賽結束。

(3) 途中球若掉落，須在原地放妥後再出發。

(4) 本項競賽採計時決賽，最短時間完成之隊伍即為優勝(距離全長 20 公尺)

4. 罰則：未依規定進行者(例：無球繼續前進或未到交接點提早出發)，視為犯規，每次犯規加時 10 秒。

